



###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11日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 监事郑其智先生、蒋彩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其智先生、蒋彩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由于郑其智先生、蒋彩芳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郑其智先生、蒋彩芳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职工监事后生效。辞去监事职务后，郑其智先生仍在公司担任上述姚泰鹏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职务，蒋彩芳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其智先生、蒋彩芳女士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关于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最新的中证100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自2015年11月18日发行以来，跟踪中证100指数表现优异，成为市场上最受欢迎的ETF产品之一。随着中证100指数的编制方案不断修订，为了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基金合同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主要涉及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基金的投资范围、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等方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将更加准确地反映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提高基金的投资效率和跟踪精度。基金管理人承诺，本次修订符合基金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基金的投资策略、风险收益特征产生实质性影响。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基金合同修订后的相关内容，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基金管理人进行咨询。

### 关于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最新的中证100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自2015年11月18日发行以来，跟踪中证100指数表现优异，成为市场上最受欢迎的ETF产品之一。随着中证100指数的编制方案不断修订，为了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基金合同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主要涉及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基金的投资范围、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等方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将更加准确地反映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提高基金的投资效率和跟踪精度。基金管理人承诺，本次修订符合基金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基金的投资策略、风险收益特征产生实质性影响。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基金合同修订后的相关内容，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基金管理人进行咨询。

大成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自2015年11月18日发行以来，跟踪中证100指数表现优异，成为市场上最受欢迎的ETF产品之一。随着中证100指数的编制方案不断修订，为了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基金合同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主要涉及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基金的投资范围、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等方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将更加准确地反映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案，提高基金的投资效率和跟踪精度。基金管理人承诺，本次修订符合基金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基金的投资策略、风险收益特征产生实质性影响。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基金合同修订后的相关内容，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基金管理人进行咨询。

##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大数据中心项目的进展公告

注：蓝帆医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253,421,309股，通过蓝帆投资—国都证券—蓝帆E田担保及信托专户持股15,859,214股。
注：蓝帆医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253,421,309股，通过蓝帆投资—国都证券—蓝帆E田担保及信托专户持股15,859,214股。
注：蓝帆医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253,421,309股，通过蓝帆投资—国都证券—蓝帆E田担保及信托专户持股15,859,214股。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的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或“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蓝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蓝帆投资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事宜。蓝帆投资已于2022年6月10日办理了本期债券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手续。蓝帆医疗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特此公告。蓝帆医疗承诺，本次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兑付产生任何影响。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兑付情况，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蓝帆医疗进行咨询。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日期	解除日期	债权人
蓝帆投资	29,884,790	11.10	2.97	2019年08月12日	2022年6月10日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9,884,790	11.10	2.97	-	-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或“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蓝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蓝帆投资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事宜。蓝帆投资已于2022年6月10日办理了本期债券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手续。蓝帆医疗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特此公告。蓝帆医疗承诺，本次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补充信托登记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兑付产生任何影响。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兑付情况，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蓝帆医疗进行咨询。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或“公司”）于2022年6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报问询函》（深证函〔2022〕第45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同时抄送监管机构。蓝帆医疗高度重视问询函内容，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核查。由于问询函涉及问题较为复杂，且涉及多家中介机构正在出具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为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申请，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延期回复。蓝帆医疗承诺，将在延期后的规定时间内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及时披露。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或联系蓝帆医疗进行咨询。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6月6日以电子传件的方式召开，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名单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调整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2.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3.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内容
1. 激励对象：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2. 授予数量：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原因
本次调整是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激励对象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了股票期权。现将有关授予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3.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内容
1. 激励对象：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2. 授予数量：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原因
本次授予是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激励对象的实际情况进行的。授予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授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授予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授予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调整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2.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3.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内容
1. 激励对象：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2. 授予数量：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原因
本次调整是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激励对象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调整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2.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3.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内容
1. 激励对象：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2. 授予数量：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共计33人，授予数量共计3,110,600份。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原因
本次调整是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激励对象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对象的准确性和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